

西安市阎良区民政局行政执法事项清单

项目编码	项目名称	执法类别	执法主体	承办机构(科室)	执 法 依 据			实施对象	办理时限		收费依据和标准	备注
					法律	行政法规	地方性法规		法定时限	承诺时限		
2020001	对违法非法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的处罚	行政处罚	阎良区民政局	基层政权和福利科		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250号，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）第二十九条、第三十条、第三十二条；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251号）第二十四条、第二十五条、第二十六条		违法、非法社会组织		按法定时限办理	否	
2020002	违法非法地名处罚	行政处罚	阎良区民政局	基层政权和福利科			《陕西省实施〈地名管理条例〉办法》、《西安市地名管理实施细则》	违法的组织和个人		按法定时限办理	否	
2020003	对墓穴占地面积的行政检查	行政检查	阎良区民政局	殡葬管理所		《殡葬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225号，国务院令 第628号修订）第十九条	《西安市殡葬管理实施办法》第十六条	公墓经营单位、建造墓穴的单位或个人		按法定时限办理	否	联合检查
2020004	对殡葬设施兴建的行政检查	行政检查	阎良区民政局	殡葬管理所		《殡葬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225号，国务院令 第628号修订）第十八条	《阎良区殡葬管理实施办法》第三章第十六条、第十七条	殡葬设施兴建经营者		按法定时限办理	否	联合检查
2020005	对社会组织活动行为的行政检查	行政检查	阎良区民政局	基层政权和福利科		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250号，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）第二十四条；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（1998年10月25日国务院令 第251号）第十九条		区属社会组织		按法定时限办理	否	
2020006	对养老机构运营、开展服务等情况的行政检查	行政检查	阎良区民政局	中心敬老院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》（主席令 第72号 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正）第四十四条、第四十五条		《西安市养老服务促进条例》（2020年1月9日陕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批准，2020年5月1日起执行）	养老机构		按法定时限办理		
2020007	婚姻登记	行政确认	阎良区民政局	社会救助科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			自然人		即时办理	否	